

# 浙江省教育厅

浙科竞〔2019〕40号

## 关于举办第十二届浙江省大学生生命科学竞赛的通知

### 浙江省各高等学校：

为培养大学生的社会责任感、创新意识、团队精神和实践能力，扩大科学视野，提高综合能力，促进生命科学学科教学改革，提高人才培养质量。经研究，决定组织举办第十二届浙江省大学生生命科学竞赛。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组织机构

**主办单位：**浙江省大学生科技竞赛委员会

**承办单位：**浙江工业大学

浙江中医药大学

**浙江省大学生生命科学竞赛委员会：**负责制定竞赛章程、方案，指导专家委员会设计评审标准，组织评审工作和认定评审结果；对有争议事项进行仲裁；对竞赛组织工作进行监督和指导。本届竞赛执行委员会仅对本届竞赛的比赛过程负责。

**主任：**李俊伟（浙江中医药大学）

**副主任：**窦晓兵（浙江中医药大学） 周耐明（浙江大学） 李旭（西湖大学）

**委员：**（按姓氏拼音排序）

代琦（浙江理工大学） 丁志山（浙江中医药大学）

黄丽红（中国计量大学） 林海萍（浙江农林大学）

罗文（绍兴文理学院） 史西志（宁波大学）

孙梅好（浙江师范大学） 吴明江（温州大学）

薛大伟（杭州师范大学） 杨万勤（台州学院）

郑晓群（温州医科大学）

**竞赛秘书处：**秘书处设在浙江中医药大学，由该校教务处和生命科学学院具体承担竞赛的组织工作、日常事务、专家组会议。本届竞赛的决赛现场设在浙江工业大学，具体承担决赛的组织工作和日常事务。

**秘书长：**林咸明（浙江中医药大学）

**秘书：**袁小凤、李洪涛、黄燕芬（浙江中医药大学）

**竞赛仲裁委员会：**

主 任：李 旭(西湖大学)；  
委 员：马伯军（浙江师范大学）、周耐明（浙江大学）、吴石金（浙江工业大学）、窦晓兵（浙江中医药大学）

### 第十二届竞赛执行委员会

主 任委员： 闵 航（浙江大学）  
副主任委员： 吴石金（浙江工业大学） 袁小凤（浙江中医药大学）  
委 员： 由各参赛学校推荐产生

## 二、参赛条件

1. 参赛对象：浙江省高等学校普通全日制本、专科在校大学生，从 2018 年开始，每个学生在校期间仅能参加两届大学生生命科学竞赛，在团队中仅有一次位列前三的机会（包括队长），参赛资格由所在学校确认。
2. 参赛队伍： 每支参赛队伍由 1~2 名指导老师和不超过 5 人的参赛学生组成，指导老师必须是参赛队所在学校的正式在编教师，每位老师指导的参赛队伍数最多不能超过两支，且作为第一指导老师的只能有一支队伍。
3. 领队：各校领队 1 人，负责竞赛活动各项事宜。

## 三、竞赛要求和规则

要求学生围绕生命科学相关领域的任何科学问题，开展自主性设计实验或野外调查工作，让学生了解生命科学的发展，寻找解决生命科学问题的有效方法以及防控措施。旨在培养大学生的社会责任感、创新意识、团队精神和实践能力，掌握与生命科学领域有关的调查、监测、检验、检疫、诊断、分析、预防和控制的基本实验技术与方法。各参赛队利用课余时间进行实验设计，开展实验研究或野外调查，记录实验或调查过程，获得实验或调查结果，形成作品，撰写论文。

浙江省大学生生命科学竞赛规则与网络评分标准详见附件 1。

## 四、竞赛时间安排

- 2019 年 6 月 30 日， 下发竞赛通知，开始网络报名。  
2019 年 9 月 30 日， 网络报名截止。  
2019 年 10 月 15 日， 上传立项报告（包括综述和实验设计）截止。  
2019 年 11 月 1 日， 报名费缴费截止。  
2020 年 4 月 10 日， 上传材料截止。  
2020 年 4 月 11 日 — 20 日， 网络评审。  
2020 年 5 月 15 日 — 17 日， 入围项目在浙江工业大学举行现场答辩决赛。

从 6 月 30 日 起 可 在 “全国大学生生命科学竞赛网络平台”（[www.educulsc.com](http://www.educulsc.com)，可下载平台使用手册）进行参赛报名，9 月 30 日截止。10 月 15 日截止上传立项报告（包括综述和实验设计），上传实验记录，比赛过程中上传实验记录不得超过 30 篇，超过者酌情扣分。2020 年 4 月 10

日截止提交论文。2020年4月11日—20日，评审专家分组进行网评，根据网评成绩推荐参加2020年5月15日—17日在浙江工业大学举行现场决赛。

## 五、奖项设置

根据网评成绩确定参加现场答辩的参赛队伍。省赛决赛规则将另行通知。根据参赛报名队伍数，获奖比例为一等奖5%，二等奖10%，三等奖20%。最后根据省赛成绩排名按比例送选队参加国赛决赛。浙江省的队伍除浙江大学以外，均须参加省级竞赛，不能直接参加国赛。

## 六、报名和缴费

各校参赛队须在“全国大学生生命科学竞赛网络平台”(www.educulsc.com)上进行注册和参赛报名，并于2019年11月1日17:00前以学校为单位按如下账号缴纳报名费400元/队。

户名：浙江工业大学

开户行：农业银行杭州朝晖支行

账号：19015601040001412

注意：汇款时请务必备注学校名称、生命科学竞赛等信息，以备查阅。

## 七、联系方式

1. 浙江省赛秘书长单位：浙江中医药大学

联系人：黄燕芬，0571-86633051，[511302338@qq.com](mailto:511302338@qq.com)

李洪涛，0571-86613733 [sysxk06@163.com](mailto:sysxk06@163.com)

2. 决赛承办单位：浙江工业大学

联系人：雷文瑜，[lwy@zjut.edu.cn](mailto:lwy@zjut.edu.cn)，18767123770，88320425

秦海彬，[qinhaibin@zjut.edu.cn](mailto:qinhaibin@zjut.edu.cn)，13750896879，88871072

3. 浙江省赛大学生生命科学竞赛网络平台网址：[www.educulsc.com](http://www.educulsc.com)

夏颖 [xiaying0809@163.com](mailto:xiaying0809@163.com) (0571-88206048, 15858115215)

附件1：浙江省大学生生命科学竞赛规则与网络评分标准

浙江省大学生科技竞赛委员会

2019年6月30日



## 浙江省大学生生命科学竞赛规则与网络评分标准

### 一、竞赛规则

- 1. 学科分类:** 竞赛报名时要求学生根据自己的参赛内容, 从以下学科选项中选择两个专业信息栏, 以方便分配评审专家。
- 2. 项目信息:** 规范项目信息, 报名时队名由网络系统提供, 按报名顺序统一编号; 项目名称、队伍成员和指导老师的信息在网络评审开始前可修改, 网评开始后不能修改。
- 3. 管理员权限:** 每个学校设一个管理员, 管理员负责本校参赛队伍的信息审核, 可以下载本校所有队伍的信息。
- 4. 参赛限项:** 每年竞赛中每个指导老师名字只能出现两次, 作为第一指导老师只能指导一支队伍。每支参赛队伍学生数不超过 5 名。每个学校参加省赛的队伍不能超过 40 支。从 2018 年开始, 每个学生在校期间仅能参加两届大学生生命科学竞赛, 在团队中仅有一次位列前三的机会 (包括队长) 具体由各学校自行审核。注: 以报名成功为准。
- 5. 决赛队伍:** 经过网络评分, 按照网评成绩取 100 支队伍进入决赛答辩, 决出一等奖。每个学校有 15 支有效队伍, 保证 1 支队伍进入决赛。每个学校进入决赛的队伍最多不超过 6 支。决赛承办单位和秘书长单位可各增加 1 支决赛队伍。
- 6. 材料上传:** 研究综述→实验设计方案→实验记录→实验心得→论文。研究综述和实验设计方案上传时间限定截止日期, 只有上传了综述和方案后才能上传实验记录。所有资料一旦上传不能修改。竞赛的内容必须在竞赛期间完成。比赛过程中上传实验记录为阶段性实验结果不得超过 30 篇, 超过者酌情扣分。记录字数不超过 500 字, 实验结果和分析以图片或数据文字的格式通过附件上传, 附件不能再传实验过程。
- 7. 信息规避:** 系统智能检索“材料递交”及“实验过程”涉及的敏感词 (学校信息、老师信息、队伍信息、学生信息等), 并在所有上传页面之前都有信息泄露提醒框。网络评审时若发现项目中信息泄露, 该项目将以“0”分处理。
- 8. 网评专家:** 选择与参赛队实验研究方向匹配度较高的 5 个网络评审专家对每个项目进行评审, 评分差异太大时, 将安排第 6 位专家进行评审。

9. **网络监督：**专家评审结束之后，系统自动生成一份成绩单，成绩单中有统一编号的队名和成绩，专家将成绩单签字扫描件发给秘书处存档。
10. **答辩材料：**从网络平台统一下载所有参加决赛项目的研究综述、实验设计方案、实验记录和论文，每个项目一个文件夹。
11. **奖项设置：**一等奖 5%，二等奖 10%，三等奖 20%。每个学校有 3 支有效队伍则保底 1 个种子队为三等奖；每个学校最多 4 个一等奖，承办决赛单位和秘书长单位各增加 1 个一等奖；保证承办方 1 支进入国赛。
12. **强调原创：**要求参加决赛项目的所在学校负责查重，并于 2020 年 5 月 15 日前决赛报名时同时上交决赛承办单位。由决赛承办单位对决赛队伍进行抽查，如果查重率超过 20%将取消获奖资格。
13. **数据保管：**竞赛结束后，竞赛网络平台把所有数据第一时间交给秘书处浙江中医药大学保管。
14. **平台公示：**需要每支参赛队伍有文字承诺，其竞赛内容可以在竞赛网络平台公示，例如参赛题目、摘要和成员等信息，如果有保密内容，建议不参赛。竞赛网站将公开展示每个获奖队伍已发表的文章和申请的专利以及获奖等内容。
15. **保密协议：**与网络公司、竞赛委员会分别签订合作及保密协议。
16. **打印证书：**网络评审开始时，题目、指导老师和队员信息就不能更改，获奖证书也不再核对和更改人员信息。每个队伍打印两份证书，学生一份，指导老师一份。
17. **设立监督和仲裁委员会：**由竞赛仲裁委员会对竞赛过程进行监督，对于竞赛过程中出现的问题进行及时反馈，并设立投诉和撤销机制、奖项公示和举报制度。经证实竞赛项目作假，将取消原获奖项，同时该指导老师三年内不能作为该竞赛的指导老师。竞赛仲裁委员会主任：李旭(西湖大学)；委员：马伯军（浙江师范大学）、周耐明（浙江大学）、执行副主任（承办单位）、窦晓兵（浙江中医药大学）。
18. **反馈渠道：**如果专家在网评中遇到实际问题，可通过 e-mail 或电话联系秘书处。

## 二、评审专家网评标准和要求

### 1. 网评内容及标准

网络评审的总分为 100 分，包括立项报告 25 分、实验过程及记录 40 分、论文和心得 35 分。网评专家在评分过程中参照以下要求执行：

#### （1）立项报告（25 分）

研究综述 1 份（10 分）：围绕参赛队课题内容，阐述相应领域的最新研究进展，要求内容切题、信息正确、写作规范 [参照《高校生物学教学研究（电子版）》的格式规范；不需要英文摘要]，字数 3000 ~ 6000 字（参考文献不计算在内），参考文献限一页。

实验设计 1 份（15 分）：应包括本研究的目的意义、研究内容、实验方案、技术路线、研究进度及预期成果。要求实验设计具有科学性、规范性和先进性。

#### （2）实验过程（40 分）

实验操作和记录要求尊重事实，认真严肃地在竞赛平台上记录实验数据和细节，在实验记录上传之前，需要参赛队确认上传实验记录的真实性。要求每一份记录总字数控制在 500 字以内，实验结果和分析可以图片或数据文字的格式通过附件上传。实验过程中出现失误或失败的，只要分析清楚，不影响得分。

评审专家重在对整个实验过程的评价，如实验工作量、实验技术、实验记录、实验结果、实验的真实性和学生的收获等。在所有上传资料中均不能出现参赛队伍信息，包括校名、队名、学生及老师等相关信息。

#### （3）论文和心得（30+5 分）

在上述实验的基础上形成论文，格式参照《高校生物学教学研究（电子版）》，上交的论文，正文不超过 4 页（包括中英文标题、中文摘要、正文和图表，不需要英文摘要），参考文献不超过 1 页。每个页面的要求如下：A4，页面不分栏，页边距左右 2 厘米、上下 2 厘米，正文 5 号宋体，单倍行距，摘要小 5 号字，图表标题 6 号字。论文占 30 分。

在完成所有实验记录和论文上传以后，需要再上传一个“参加本次竞赛的心得体会”，字数不超过 500 字，占 5 分。

### 2. 扣分标准

#### （1）信息泄露

在所有上传资料中均不能出现参赛队伍信息，包括校名、队名、学生及指导教师等相关信息，一旦发现，网评总分作零分处理。

#### **(2) 实验内容与记录(过程)不符合**

根据不符程度，扣 10~20 分。

#### **(3) 过度包装、过度上传材料**

正文不能超过 4 页，包括中英文标题、中文摘要、正文和图表，参考文献不超过 1 页。评审扣分时，多 1 页扣 3 分，多 2 页扣 6 分，以此类推。

### **3. 评分规则**

#### **(1) 评审专家**

从与参赛队实验研究方向匹配度较高的专家中优先选择，每支队伍由 5 位专家评审，去掉一个最高分和一个最低分，网评最终成绩为 3 位专家的平均分。统计 3 位专家评审误差比例，设置打分极差，如果 3 位专家的分值相差超过 10 分，将请第 6 位专家评审，重新计算平均分。专家评审结束后，系统自动生成一份成绩单，要求每位专家在成绩单签字，扫描后第一时间发到竞赛秘书处，由秘书处存档，以备审核。

#### **(2) 网评专家评审质量的评估**

在网评过程中，网络平台及时评估网评专家的工作。网评中出现打“0”分时，要求评审专家填写原因，并要请评审委员会的地区负责人确认，该项目为“0”分。出现评分异常的专家，网络平台要及时通知秘书处，及时进行处理。每年统计分析每位专家的评审质量，并在竞赛委员会内公布和讨论评审质量，对于不认真负责的评审专家，将不再聘任。

### **4. 问题反映途径**

如果专家在网评中遇到实际问题，请以书面形式整理好通过 e-mail 及时上报给评审委员会秘书处、评审委员会主任或副主任，评审委员会将针对所提问题集中讨论，并将结果及时反馈给网评专家。